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SEA PETROLEUM HOLDINGS LIMITED

南海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76)

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南海石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股東（「股東」）經已以投票方式正式表決通過刊載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之決議案。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上，刊載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日大會通告內提呈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於大會出任點票程序監票人。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票數及所佔百分比 | | |
|---|----------------------------|-----------------------|-------------------------|
| | 贊成 | 反對 | 總數 |
| 「動議： (a) 本公司股本中每 50 股每股面值 0.01 美元之現時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股面值 0.50 美元之普通股（「合併股份」），且有關合併將於緊接在本決議案通過日期後之下一個營業日（即香港持牌銀行於其正常辦公時間內一直普遍開放營業之任何日子，惟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則除外）實施； (b) 合併股份將在各方面各自享有同等位； (c) 所有零碎合併股份將不予理會，且不會發行予本公司現時普通股之持有人，惟所有零碎合併股份 | 1,892,765,571 (99.524%) | 9,054,980 (0.476%) | 1,901,820,551 (100%) |

| | | | |
|--|--|--|--|
| <p>將予彙集，並在可行情況下出售，收益歸本公司所有；及</p> <p>(d) 一般性授權本公司董事作出所有彼等認為必須或適當之行動或事宜，以及簽立所有彼等認為必須或適當之文件，包括蓋上本公司印鑑（如適用），以便實施本決議案所載述之安排並使該等安排生效。」</p> | | | |
|--|--|--|--|

以上一項於大會提呈之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大會召開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3,166,687,229股股份，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該等提呈之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僅可表決反對該等決議案。

承董董事會命
南海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林莉如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包括周岭先生、Lee Sin Pyung女士、張雪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陸人杰先生、Chai Woon Chew先生及何載昭先生。